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三台县殡仪馆（单位名称）的墓穴材料及道路绿化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C型艺术墓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射洪天仁工艺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700.26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7.88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节地生态艺术墓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射洪天仁工艺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700.26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7.88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生态艺术墓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射洪天仁工艺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700.26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7.88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草坪生态墓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射洪天仁工艺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700.26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7.88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墓区硬化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射洪天仁工艺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700.26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7.88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墓区绿化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射洪天仁工艺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700.26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7.882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签章）：射洪天工工业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2月7日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